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現時可得之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超過約3,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個期間」）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約3,902,000港元。

基於現時可得之資料，董事會認為，虧損預期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
(i)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Netsis Technology (BVI) Limited（「完成」），令本期間產生終止經營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的期內虧損約300,000港元（上個期間：約1,775,000港元）。於完成後，本集團已不再從事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ii) 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的分部業績（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EBITDA」）由上個期間的溢利約875,000港元變為本期間的虧損約74,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完成毛利率較低的項目及聘用薪酬待遇相對較高的信息技術專業人員所致；及(iii) 軟件即服務分部的分部業績（經調整EBITDA）由上個期間的溢利約364,000港元變為本期間的虧損約593,000港元，主要由於為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而減少收取的服務費，以及本集團引入新客戶／項目導致銷售佣金增加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現時可得之資料，而該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公佈的本期間之財務業績。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與本公告所載資料如有任何歧義，概以前者為準。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Ong Gim Hai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 *Ong Gim Hai* 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 *Roy Ho Yew Kee* 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Lim Joo Seng* 女士、鄧澤林先生及楊振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刊登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發於本公司網站 <http://nexion.com.hk>。